

清溪镇 2023 年计生养老金发放资金管理 和使用情况

根据《东莞市计划生育养老奖励办法（修订）》（东府[2020]13号）规定，2023 年全年清溪镇计划生育养老奖励金预算 3,189,120 元。2023 年共支出 3,189,120 元，发放标准为 330 元/人/月，共发放 9664 人次。